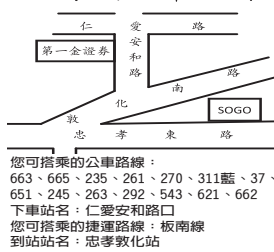


106646

親自辦理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7號6樓  
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服務專線:(02)2563-5711(代表號)  
營業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8:45至下午4:45止

股務代理部地圖



●因應疫情期間,如欲出席股東會現場,貴股東應全程佩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848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交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可號碼簡字第0134號

股東 台啓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股東常會通知  
請先拆閱

依個資法應告知事項:  
「第一金證券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有價證券及有價證券持有人登記之目的,在相關事實、法律關係存續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就直接或間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以留存於第一金證券之個人資料類別為準),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揭露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項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第一金證券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之服務,另第一金證券亦可能因執行職務及業務所必須等而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注意事項

- 一、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請於第三聯之「出席簽到卡」上親自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攜至會場辦理報到即可,免再寄回。
- 二、貴股東擬委託他人出席:請於第三聯「委託書」上填妥代理人相關資料並親自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於開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俾另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貴股東之代理人。
- 三、法人股東請另行檢附指派書。
- 四、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56條之1條之規定說明

- 一、發行單位數:2,000單位。
- 二、每單位認購股數:1,000股。
- 三、因為認購權行使而須發行之新股總數:2,000,000股。
- 四、認股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每單位認股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1元。考量公司召才、留才與激勵效果,並兼顧股東權益,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自發行日起屆滿3年後方得按權利期間所定之比率分期執行,故認股價格低於市價訂定,應屬合理。
- 五、認股權人之資格條件及得認購股數:  
(一)以認股資格基準日前任職本公司、本公司之控制或從屬公司(係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7年12月27日金管證發第1070121068號令規定)之全職或兼職員工為限,前開認股資格基準日由董事長決定。  
(二)實際得認股之員工及其所得認股之數量,將參酌工作績效、整體貢獻或特殊功績等,經董事長核定後,並經董事會之同意後認定之,惟具經理人身分者,應先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非具經理人身分者,於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立後,應先提報審計委員會同意;若遇董事會休會期間,則提報下次董事會追認之。  
(三)依募發準則第六十條之九規定:「發行人依第五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認股權人得認購股數,加計認股權人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且加計發行人依募發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認股權人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 六、辦理本次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必要理由:  
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優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
- 七、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一)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及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截至2022年5月9日(董事會寄發通知日)流通在外股數200,000,000股,預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占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為1%,對股東權益應不致造成重大影響。另暫以2022年5月9日前5個營業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成交價格計算平均成交價60.24元計算,認算可能費用化之金額自發行日起六年總計新台幣99,740仟元,費用化金額自發行日起六年總計對每股盈餘稀釋約新台幣0.50元。  
(二)以已發行股份為履約方式者,應說明對公司造成之財務負擔:不適用。

164 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1年6月30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整  
地點: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96號10樓  
(南港老爺行旅)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代理人或法定指派代表人: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  
出席編號:

委託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1年6月3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承認202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承認 □2.反對 □3.棄權  
2.承認2021年度虧損撥補案:  
□1.承認 □2.反對 □3.棄權  
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4.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5.低於時價發行本公司2022年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6.增選本公司獨立董事3席。  
7.解除本公司董事就行為之限制案:□1.贊成 □2.反對 □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111年 月 日

164 111年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詳第四聯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名或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核對: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核對:

036599

第三聯

02) 2225-1430

111.05.20

##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  
四  
聯

106646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一段二十一號五樓

164 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請自黏郵票

住址：.  
寄件人姓名：.  
電話：.

## 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1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本公司訂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整(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九時三十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假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96號10樓(南港老爺行旅)，召開一一一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2021年度營業報告。2.監察人審查202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二)承認事項：1.承認202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承認2021年度虧損撥補案。(三)討論事項：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2.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3.低於時價發行本公司2022年員工認股權憑證案。(四)選舉事項：增選本公司獨立董事3席。(五)其他議案：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行為之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二、本次股東會議程，如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事項，除列舉於召集通知外，其主要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輸入本公司代號及年度後再選取「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查詢。
- 三、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有關董事兼任內容，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 四、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日起至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停止股票轉讓過戶登記。
- 五、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於第三聯「出席簽到卡」上親自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攜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第三聯「委託書」上填妥代理人相關資料並親自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於開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股務代理部填製出席簽到卡後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常會。(股東或代理人出席股東會時請攜帶身份證明文件備查)。
- 六、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1年5月30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進入輸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證券代號：6891查詢即可。
- 七、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此 致  
貴股東

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第  
五  
聯